

0027 菩提道次第略論 20140728-a

主講法師：上良下因法師

2014 淨律學佛院

《菩提道次第略論》監院法師慈悲！諸位法師、諸位同學，阿彌陀佛！

首先請大家發菩提心，為了利益一切如母般的有情，而來聽聞此法。同時依著聞法儀軌，能夠如理如法地聽聞。

我們接著翻到講義第一百二十七面，一百二十七面當中第五段：

五、淨化的方式

這個是第一百二十三頁 癸二、特以四力淨除之理分六 當中的第五段。這個地方還是在談四力懺淨。我們知道業果的道理之後，如果依四力懺淨的方法的第五段，這當中分為三段：

第一段、視淨惡者對治圓滿與否等而定

淨化方式實際上就是在談，就是說透過四力懺淨之後，這個罪業懺悔清淨的情況。

看第一段文：

淨惡之理：令諸將生惡趣中之極大苦因轉為感微苦因；或雖投生惡趣，然不遭受彼中諸苦；或于現今之身僅由頭痛，便能淨化。

就是說淨惡的這個理。就是說當你罪業懺悔清淨之後呢，會有幾種情況，除了前面所說的瑞相之外，這個地方談到真實的受益，就是說：

第一個，“將生惡趣當中的極大苦因”，這個極大的苦因就指的是說，就是說要到地獄這種極大的苦因，“轉為感微苦因”。“感微苦因”就是說，比如說可能從地獄變成到畜生道、或者是惡鬼道、或者是人道當中的一些微小的

苦。這個因的轉變，在他沒有感果之前，將這個重大的苦果的因改成微苦的因，這是第一個。

或者呢，“或雖投生惡趣，然不遭受彼中諸苦”，甚至有經典記載，甚至他已經墮落到地獄的時候，可是仍然感受到卻沒有那麼樣的痛苦。

就像看經論裡面記載：古代有一位講經說法的法師，他能夠講經說法，而且很有善巧。但是呢，他犯了根本的重戒。犯了根本重戒呢，本來他要墮落到地獄受燒煮的痛苦。可是當他墮落到地獄之後，雖然也到了火燒的地獄，可是他只是感覺到附近“這個地獄的環境有點熱”，並不像我們之前描述的火燒地獄那麼慘烈的那種感受，只覺得有點熱。為什麼呢？因為他就是說法的功德，使得他原本要到地獄受苦的這個罪能夠滅除掉。這是一種情況。

“或于現今之身僅由頭痛，便能淨化”，在修行當中，有時候會有這反應。比如說，像有的人在出家前身體很好。出了家之後，身體整個生病、吃藥，身體很不好，那這個是為什麼呢？有時候並不是說因為修行的方法不對，有時候是什麼呢？是重報輕受。尤其像一些修苦行的道場，在修苦行開始的時候，有時候這個身體都會變糟。但這個身體變糟，有時候不完全是因為修苦行的關係，並不是說因為他修苦行，太苦了，勞動太多等等，有時候不完全是，有的時候反而是因為他重報輕受。因為他今天修苦行、護持大眾、幫大眾服勞役等等的，結果將過去地獄的罪業轉成重報輕受。所以有時候有的人心力很強，他堅持就是不看醫生、不吃藥，結果他沖過去了，反而好了。像這種例子也是很多，像修苦行的道場，本來得腫瘤好的，或者說本來沒有病變得有病，有病之後再堅持過去，又變成沒有病，這種例子還是很多的。

所以有時候我們在修行過程當中會有一些障礙，就是說身體不舒服，或者

在修行過程當中遭遇到惡口、他人譏謗等等的，有時候你要想，這個並不是說完全是罪業顯現，反而有時候是重報輕受，你就安然地去承受它。再來呢，就只有繼續多拜懺。

所以“僅由頭痛，便能淨化”。像雖然有時在修懺過程中，會有些看樣子像惡相現前，但是你不要理它。不要理它，有時候它就沖過去了。

就像遵式大師他在拜懺的時候，修觀音懺——因為他學天臺教觀，學、學，學到吐血，因為太認真了，學到吐血。但實際上所謂學到吐血，這個太過認真只是一個刺激的因緣，最主要的還是過去生的罪業，所以他因為吐血，他沒有辦法繼續學。

結果呢，他就拜懺，修觀音懺。修觀音懺也是修到一半的時候，突然看到地上遍滿了死屍。但是他是有智慧的人，他知道這個只是種所說的一種重報輕受，或者障礙現前，他不管它，然後他自個用腳去踩地上的死屍，刻意去踩它。一踩它，地上的死屍就消失掉了、就不見了。

然後拜、拜、拜，拜到快結束，他要期，好像是四十九天。快結束的時候，突然聽到空中有人跟他說“遵式，你過幾天會死掉”，這個可能一般人聽了心就慌了：“糟糕了，我該怎麼辦？我還要不要繼續修，還是怎麼的？”但是他不管，他仍然繼續修，結果時間到了也沒事。

後來等到要出關前，晚上做夢，夢到觀音菩薩從他嘴巴裡，拿鉤子鉤出兩條很大的蟲，鉤出來之後起來，等到他起床之後拜懺結束，這個吐血的病不但就好了，而且身上有三十二相，有的相還顯現，業完全轉變過去了。

所以我們在剛開始修行當中，或者你在努力拜懺當中，有些現象產生，你有時候慢慢地，就是要有經驗，不要太當真，所以有時候這個修行也是要有經

驗。

再來，修行的過程當中，身體的障礙、內心的痛苦、他人的傷害等等的，有時候你也不要太當真。有時候它反而是一個好事情——重報輕受。但就算不是重報輕受，只要你不要管他，他自然而然就能夠超越。而在這種逆境當中，當你超越了之後，你這個般若智慧，還有你這個功德力就能夠提升。

要是你在那個時候慌了、亂了，甚至停下腳步，停下修行的腳步；或者你的內心失去分寸，方寸大亂，這個時候整個修行就停止了。

所以世間法跟出世間法有的道理還是相通的，世間人說黎明前的黑暗，特別的黑暗。我們修行往往有時候也是這樣，在你修行要突破的時候，有時候是更困難，那個魔擾有時候更厲害。那個時候實際上就是在考驗我們的意志力，還有我們的般若智慧，你能不能夠看得破、放得下。所以，當然比如說你像這個頭痛，是不是因為重報輕受，當然除非是一個真的有神通的他能夠知道，也就是宿命明——還不是宿命通，宿命明的人，他能夠知道只是過去什麼業的一個轉變，他能夠知道，我們是不知道的。但是呢，總之一個原則，順境、逆境都不要管它就對了，這個是一個現象。

看下一段：

如是諸須長時受者，或成短暫，或全不受；又此是由淨惡之人勢力大小、四力對治圓滿與否、力量強弱、歷時長短等門而定，故無定準。

或者需要“長時受”，變得短暫而受，這種轉變。比如說身體本來長時間不好，可能甚至註定要一輩子身體不好，但是因為修懺就結果變得短暫的苦受結束了。短暫的苦受有的就是他修懺之後，提早往生也有。提早往生，有時候不見得是壞事。活著，有時候也不見得是好事，有的人活得很辛苦，那也不見

得是好事。反而有時候，你看有的人，比如說他是念佛人，他本來很痛苦，結果念佛以後提早往生了，世間人不懂，會說他念佛早死。事實上是因為念佛之後，把他原本要拖好幾十年的那種折磨提早結束了，那這是一種。

或者說呢，他不是往生，他就真的好了——“短暫”。

或者呢，“全不受”。

這是以上所說的種種消業的情況。

底下又說另外一個觀念：這個業，它是否能夠完全消得淨呢？跟幾個關鍵的因素有關：

第一個呢，“淨惡之人勢力大小。”“勢力大小”就是說，這個人，他這個智慧，還有他本身就是要有戒體等等的，這個他本身內在的依止力，他本身有沒有發菩提心、有沒有智慧等等的；或者就是他是凡夫、是菩薩等等的差別，叫勢力大小。

再來呢，“四力對治圓滿與否。”就是說，他從破壞現行力，開始就四力懺淨，到最後就依止力，他這個力量的大小是不是圓滿。比如說破壞現行力，他到底有沒有很認真地懺罪、很認真地看他這個罪業，然後呢，起這種慚愧、呵責的心。然後在這個對治現行力當中，他是不是很積極地拜懺，是不是兩天捕魚，三天曬網，有沒有這樣的情況？那在追悔力方面，他是不是事後能夠好好地去防護，不再造作同樣的過失。第四個對治力，他是不是發了菩提心這些的，那這個依止力。就是說四力對治是否圓滿。

所以一個人懺悔是否能夠清淨、能夠徹底，實際上跟他這個智慧很有關係。所以就是說我們不要忽略了教理的學習，而且是深入地學習。

固然你說，“我學了道理之後，我要去實踐”，這個是對的；但這個在實

踐過程當中，不管從解門也好、從行門也好，你的般若智慧的繼續強化，還有深入，它是很重要的。

同樣，《金剛經》說“一切有為法，如夢幻泡影”。《般若心經》說“不生不滅、不垢不淨、不增不減”等等的。這個道理，其實你說，初學佛的大家都知道；但知道是知道，但是有沒有到我們的心中，我們的信心夠不夠，這個就不同了。所以在這個修懺的過程當中，我們同時配合般若智慧的這種觀察——思維觀察，也非常重要。

這是四力對治圓滿與否。

還有“力量強弱”，就是說懺悔的當下，這個四力的力量是強、還是弱。前面是說圓滿、不圓滿，四力有沒有同時具足。強弱就是說，同樣具足當中，他的力量是強、還是弱。

還有“歷時長短”，這指的是懺悔的時間，就是說他今天到底懺悔修多長時間。有的人他可能修一個、兩個禮拜，或短時間覺得修得沒有什麼效果，他就放棄了，這樣的修行那就不行的。所以“歷時長短”，所以“故無定準”，這是第一段。

第二段、即使是定受業也可以根除。

諸契經及《律經》皆雲：“諸業縱百劫不失。”意指未修四力對治；

“諸契經”，就是指的經論。還有《律經》，律經指的是律藏。都說“諸業縱百劫不失”，就是“假使百千劫，所作業不亡，因緣會遇時，果報還自受”就是這一句話。就是說假使經過百千萬劫，業力終究不失，這個道理是對的，前面講的業作已不失，這個道理是對的。但是呢，事實上很多事情也都是可以改變的。因為無常，所以可以改變。所以說假使百千劫，所作業不亡，這個指

的是說沒有修四力懺淨的話，確實業是不會消失的。

底下說：

若如前說，能以四力對治淨除，縱定受業亦能淨化，此為《八千頌釋》所說。

相反的，如果能夠像前面所說的四力懺淨來淨除罪業的話，縱然原本是定受的業——定業，定業的話，也能夠淨化。定業我們前面講，所謂“定業”就是一些比較重大的罪業，造罪的時候勢力比較強大的罪業——那麼一樣也能夠淨化。

這個說法呢，必須要有依據，這個是《般若八千頌》的解釋裡面所說的，所以縱然定業也可以根除。所以比如《大悲心陀羅尼經》裡面講的，修持大悲咒來懺罪的、滅罪的功能——縱然犯了四根本重罪，也是一樣能夠摧枯拉朽，非常地有力量地，乃至把罪業徹底地給懺悔清淨。楞嚴咒也是一樣。很多咒語或者是佛號、經典，都有說它這個受持的功德。就是為什麼？因為關鍵就在於說“達妄本空，知真本有”。罪業固然不亡，但是罪業本身也沒有真實性可得，所以還是可以改變。所以我剛才強調，這個般若智慧是很重要的。

第三段、若淨惡者力量微弱，雖然無法完全淨化，但能破壞異熟，所以不生惡果。

由懺悔、防護等毀壞將感異熟之功能者，縱遇餘緣，亦定不生異熟；

透過懺悔，還有防護，也就是四力懺淨，透過這個四力懺淨的力量呢，能毀壞什麼呢？他能夠毀壞“將感異熟之功能者”，“異熟功能”指的是三惡道。透過四力懺淨毀壞三惡道的功能。

將要感召三惡道這種異熟的功能的話，在底下說“縱遇餘緣，亦定不生異

熟”。就是說當這個種子透過四力懺淨被破壞掉之後，雖然說懺悔的力量還不夠強，不夠強呢，比如說只是事懺，而且事懺當中可能還不夠強，但是還是有懺悔。懺悔之後呢，將這個種子感召的異熟的能力給沒有掉了、給去掉了。那罪業的種子還在，但是能夠感召這種異熟的力量已經去掉了。

當這個力量去掉之後，縱然遇到餘緣，那麼也是不會生起異熟。縱然不斷不斷地輪回等等的，遇到種種的染淨的因緣，也不會生起三惡道的異熟。就是說就這個種子本身已經懺悔過了，這個種子三惡道異熟的力量已經被去除了，縱然未來再遇到什麼樣的染淨的因緣，他決定也不會再重生三惡道異熟的功能，也不會了。

當然如果說他再繼續墮落到三惡道，那是其他種子的力量，但是針對對於你已經懺悔過的那個罪業種子，它異熟的功能消失就消失掉了，就像手腳斷了不可能再複生一樣，這個是說明懺悔的力量。

如是由邪見及瞋恚摧壞善根亦同，此為《分別熾燃論》中所說。

甚至最嚴重的邪見——這個邪見斷善根，把這個善根說是從根拔起。那麼瞋恚——貪嗔癡當中最重的是邪見，癡是最嚴重的；第二個重呢，就是嗔心，嗔心破壞一切的善根，摧壞善根，這都是屬於重大罪業——那也是一樣，都是可以改變。原本是說，像我們前面講，對一個菩薩起嗔恨心一剎那頃，這麼多劫墮落無間地獄當中，罪是很重。但是呢，透過懺悔還是可以改變的。

所以就說我們一個懺悔的人，他要有智慧，他知道罪性本空。他知道罪性本空的時候，他來懺悔的時候就很有力量。如果有的人他本身般若經論學習不夠，他還整天在想“我的罪好重，我的罪好重”，一直這樣抓著不放的話，他縱然很努力一天拜十部八十八佛，也很難懺悔清淨，這個就是智慧的差別。

再看第六段、從一開始就要努力不被罪過污染。

這是約著第一百二十三頁 癸二、特以四力淨除之理分六，四力懺淨的第六段。

這段說什麼呢？看這個文：

又由懺、護雖能無餘淨化諸惡，然從最初無過染之清淨，及由懺悔獲得清淨二者，差別極大。

雖然沒有錯，有懺悔，還有防護——也就是說指的四力懺淨，透過四力懺淨能夠無餘地淨化惡業。所謂“無餘淨化”惡業主要指的是什麼呢？是三惡道的異熟果報。前面講，確實可以把三惡道的罪給滅除掉。但是呢，你說這個等流果跟增上果完全不受影響嗎？有時候並沒有辦法完全不受影響。所以他說“然從最初無過染之清淨”，一開始就是清淨，沒有犯重大罪業的清淨；還有懺悔過的清淨，透過懺淨，這兩個差別極大。

所以各位看《小止觀》裡面二十五方便，第一個具五緣，具五緣當中講持戒清淨的時候，也有提到懺悔。提到懺悔的時候，智者大師也提到三種這種持戒的人：

第一個是受戒之後，從不犯，是上等根機的人。智者大師說這樣的人決定今生證得三昧。第二類的人，他是不犯重罪，但是呢，小罪難免，他是犯了之後，能夠主動積極地懺悔，這樣子的人呢，智者大師說，今生修行也能夠證得三昧——這口氣就稍微緩了一點。那第三類的人呢，犯了重罪再懺悔，智者大師就沒提到說今生可不可以證三昧了，就沒有打保票了，只是說懺悔也是可以清淨。所以這個還是有差別的。意思是什麼呢？就是我們不要心存僥倖。

看底下的文，正明：

譬如《菩薩地》雲：犯根本墮，雖可重受菩薩律儀令其還淨，然於此生，定不能獲初地；

像《瑜伽師地論》裡面這個〈菩薩地〉裡面所說，犯根本的墮罪，《瑜伽菩薩戒》的根本墮，《梵網經》的根本墮，一樣道理。雖然可以“重受菩薩律儀”，就是說，像《梵網經菩薩戒》所說的，你就懺悔，懺悔見到好相；或者呢，懺、懺、懺，懺到都沒有見到好相，但是懺悔滿一年，積極地懺悔滿一年，那麼也可以重受，再次得到律儀，“令其還淨”。說是還淨是還淨，但是呢，“於此生，決定不能獲得初地”，就是說今生，決定不能夠證得聖道，有這個差別。

當然這種差別是很微細的，對我們來說，就算沒有犯根本墮，今生也是沒有辦法證得初地，所以對我們來說可能一樣都是黑的。黑的話，再多一點點黑，差別不是那麼大。但如果說是對一個本來他今生有機會證得無生忍的人來說，那這就有差了，這是第一個。

看下一段經文：

《遍攝一切研磨經》中亦雲：一人若犯經中所說謗法之罪，於七年中日日三時懺悔，惡雖能淨，然若欲得忍位，任其如何迅速，亦須歷經十劫。

這個是說忍位，這個還不是初地，是忍位。一個人如果犯經裡面所說的謗法的罪，然後他也知罪，然後在七年當中日日三時，早、中、晚三時地來努力懺悔，惡業雖然能夠清淨——就是說懺悔也能夠清淨他這個罪業，不管三惡道等等的；但是想要得到忍位——這個“忍位”指的是大乘的忍位，這個大乘的忍位就是加行位（暖，頂，忍，世第一），這個忍位就是大乘的加行位，相當於十回向的這個階位了。那一到忍位的話呢，“任其如何迅速”也要經過十劫的修行，你精進地修行才能夠證得這個忍位，大乘的這個忍位。大乘如果入於

這個忍位就是正定聚了，一般來講中忍位以上就是正定聚了。正定聚就是說他離證初地就不遠了，所以這個也是顯現它之間的差別。

結論：

是故，無餘淨化之義，意指無餘淨化“將感非悅意果”；然於生道證等極為遙遠，故應勸力令初無犯。

所以呢，所謂“淨化”是指：無餘的，沒有剩餘能夠淨化“將感受非悅意果”，包括主要是異熟果為主，三惡道的異熟果，無餘地淨化；還有大多數的增上果、等流果，大多數都能夠淨化。但是對於“生道證”，生起道證等等的，就像前面講的獲加行位，乃至獲得三昧這些，那“極為遙遠”。

像剛才智者大師說的，犯根本重罪的話，那要今生證得三昧，智者大師就沒有說，你懺悔清淨還可以證得三昧。當然也不是完全不可能，只是說就是很遙遠，所以“故應勸力令初無犯”，要努力你一開始的時候就不要犯，不要心存僥倖，以為“經典說能夠無餘懺淨，那麼我犯了之後呢，再好好修懺就好了”，那事實上還是有差別的。

是故聖者於微小罪，縱為命故，亦不知而故行；

所以一個聖者，他對微小的罪業，縱然為了這個生命，縱然就是說為了保護生命，也不會什麼呢——“知而故行”，明知故犯。那聖者是對微小罪都是守護得如性命一樣，是這樣的一個態度。

那底下說：

若由懺悔淨化與從最初無犯二無差別，則無須如此作矣。譬如世間傷手足等，雖可治療，然終不如初未損傷。

為什麼聖者他會這麼謹慎小心呢？你看聖者他也能夠修懺，最主要的是因

為“懺悔淨化”，還有“最初無犯”，兩個是有差別的。如果這兩個沒有差別的話，他們就不需要這麼樣謹慎小心地守護了。

那底下舉個譬喻，像什麼呢？“世間傷手足等”，像世間的人，你手腳斷了，或者手腳殘缺不全，雖然可以治療，“然終不如初未損傷”，還是有差的。

所以這個就是告訴我們，雖然在這個地方告訴我們四力懺悔的方法，但是還是要謹慎守護，因為畢竟前後是不同的。

接著看：

己二、生此意樂之量。

“此意樂”，“此”是什麼呢，就是透過前面的觀察死無常、三惡道苦，乃至皈依、業果這些，然後這個時候呢，生起這種下士道這種意樂的這個量。

我們可以看到.....看科判文好了，前面科判：在第三頁“表五”，“己一”是“正修下士意樂”，從“死無常”到“業果”，就是修行下士的意樂。然後呢，當這些方法介紹完了之後，這個地方接著告訴我們，生起意樂的這個量。你這樣修行之後，它成功的標準，就是生起意樂的量。

回到講義一百二十八面：

往昔希求現世，真實不虛，於求後世，僅隨言詞理解其義；若換其位，以求後世為主、現世為副，則生此心。

這個地方定義它的量，過去“希求現世，真實不虛”。比如說我們，“願生西方淨土中，九品蓮花為父母”，但事實上呢，可能我們對現世的這些苦樂都很在乎——別人給我們什麼利益，或別人稱讚我們、別人譏謗我們、別人傷害我們，或者是我們得到什麼快樂、得到什麼痛苦，我們會很在乎。比如我們

今天身體健康，我也會很高興，我也希望透過修行之後，讓我對身體越來越健康，我們都會有這種心態在裡面。所以對這種現世的希求是真實不虛的，任運地生起，無量劫的串習嘛，等流習氣。

“於求後世，僅隨言詞理解其義”，對於追求後世的安樂，包括這種增上生和決定勝，這種後世，只是隨著言詞，嘴巴講“願生西方淨土中”，但事實上是真正地這麼想呢，這個要問你自己了，這就很難說了。往往大多數的人是僅隨著言詞而理解其義。

我們怎麼知道我們是不是緊隨言辭理解其義？很簡單，你就想如果說今天你去醫院檢查，突然醫生告訴你得腫瘤了，你只剩下一個月的生命了——這種事情其實很多，對不對？通常發現到腫瘤到時候，都是已經差不多的時候了，大部分都是這樣子。你想如果這樣到話，你的心是什麼感受？很誠實的、不欺騙別人，看看自己的心。到時候會發現我們的心會恐怖、慌張，或者不舍等等的。那就是這個地方就是我要說的，我們對現世的希求，還是真實不虛。

我們再觀察，比如說別人對我們譏諷、對我們的讚歎，我們的心還是非常在乎。非常在乎的話，那這個時候你對現世，現世對你的吸引力還是特別地強，所以求來世安樂的心，事實上還只是言詞而已。

所以當然剛開始的時候，都是這樣，這很正常。但至少我們知道我們有這個問題，您再遇到這個問題的時候，就能夠去想辦法改變。如果不知道有這個問題的時候，那麼隨著出家越久，可能福報越大。甚至講經說法越久，慢慢、慢慢講久了，講到最後就沒有感覺了。甚至到最後講經說法講久了，會覺得說，“這個就是我們境界了”，會有這種錯覺。所以這個時候就是嘴巴說說而已，從言詞上理解而已。

透過前面的這樣的下士道的法類修行之後，結果呢，“若換其位，以求後世為主”。“以求後世”，這個地方所指的主要就是指的後世的增上生，修行下士道之後，那麼求得下士的這種增上生。像前面所說，八種圓滿這種果報體。“現世為副”，今生也不是完全放棄，今生的安樂也是有回向，但是呢，這就是比較隨緣的態度了——“為副”。那這個時候呢，“則生此心”，那這個時候就生起這種下士道的意樂，就此生起。

所以我們常常強調大乘的菩提心，或強調這種大乘的空慧。但是事實上我們去檢討我們自己的心，不看別人，我們看我們自己的心——我們真正的下士道的心生起嗎？如果下士道的心生不起，這種意樂沒有生起，不用說中士道、上士道，乃至大乘空慧，那都談不上。

所以這個確實也是不容易，因為一切法因緣生。如果你過去生也好、今生也好，你沒有創造，不斷地去熏習這些下士道的法類，像印光大師說的，把“死”字掛在額頭上，常常憶念死，或者常常思維業果、三惡道這些的話，你沒有常去憶念這些法，沒有憶念、去創造，他就不會生。

不管你認為你是不是真的有形式上，你沒有去創造這個因緣，他就不會生起，這個是必然的。因為像前面業果道理所說的——“業不作不得”，你沒有創造這個業，就不會生起這個相應的量。

所以我剛講，除了說你就想你得了腫瘤，什麼、什麼的，你同時也要觀察，你有沒有去創造這個因。所以你看像一般傳統叢林裡面，對剛出家的會要求他學習《沙彌律儀》，要背《遺教經》，《遺教三經》，或者背《無常經》這些的，做什麼呢？就是一開始出家的時候，就是要奠定這個底，然後去栽培這種出世的這種善根，多去串習。

下一段：

然須令其堅固，故雖生已，仍須勵力修習。

一樣，一切法因緣生。你剎那間的相應並不代表說這個法永遠是你的。因為它不像證到初果，或者初地。你證果了之後，那當然證了果之後，那決定是你的了，就像經典講，比如四肢斷不復用之，煩惱斷了，就不會再生起了，那這是證果。

這個不是證果，這個只是說證到這個量。證到這個量，但是呢，畢竟還是會退。所以為了使它生起之後，還能夠堅固，就算生起了，還是要勵力修行，很努力地修行。這是“已二”生起的量。

已三、去除此中邪執

這是種料簡，有的人對這種執理廢事，這種邪執要破除。

那麼分為兩段：

第一段、陳述他宗的想法。

有人以經典雲：“應當背棄輪回一切盛事。”作為錯誤根據，並生此念：“身體、資財等圓滿增上生為輪回故，于彼不應生起希求。”

有人會錯解，說經典裡面所說“應當背棄輪回當中一切盛事”。“一切盛事”包括資財圓滿、形色圓滿、壽命圓滿等等，這些我們前面講的八圓滿這些的，暇滿的身，這都屬於輪回當中的事，沒有錯。但是呢，作為這種錯誤的根據，什麼錯誤的根據呢？所以他說，底下“並生此念”，身體，還有資財的圓滿，這種八種圓滿的增上生為輪回當中的事情。既然是輪回當中的事情，對此不應生起希求，我就是“我直趣第一諦就好了，對這種生命當中的圓滿，我不需要去求”，會有這種執理廢事，這種錯誤的認知。所以他們對這種講因果的

道理，像《十善業道經》這些的，都是很看輕了。因為他們覺得說，“我就是直接修第一諦就好了，這些枝枝末末我都不需要”。

當然古德祖師，禪宗的祖師也這麼說，後世學禪的、學般若的也這麼說。但是呢，學來的畢竟不是自己真實的境界。各位要是有機會看《禪林寶訓》，過去這個也是叢林裡面初學的必修課程。我最近也在學習這本書，它裡面說法的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是開悟的祖師，當然也有些大居士，開悟的居士，但主要的都是開悟的出家祖師。那些祖師呢，都是真的大徹大悟，對後世都是有很大影響力的一些宋朝的大禪師。但是呢，他們對這種事相上，他們非常地重視，跟我們一般狂禪所認為說“禪宗開悟之後很自在、很灑脫，什麼事相上都無所謂”，那是完全不同的。不管對個人的修持、或者對大眾的施行，都是十分地放在心上。

像一個祖師，他就是只是一個僧團裡面的小執事，一個僧團裡管理的一個小執事，找不到合適的人，還跟另外的也是一個祖師在討論，看哪一個人比較適合做這個職務。他實際上只是僧團的一個小執事，不是什麼當家、知客四大執事，不是的。他們還在那討論，仔細討論。為什麼？因為他們對事相上的東西，還有護持大眾的事，都非常重視，也就是說非常重視緣起。非常重視緣起，所以因為他開悟，所以他更重視緣起，所以他對這種事情更放在心上、更是注意。所以這個先講他宗錯誤的例宗、錯誤的想法。

第二段、破除這種想法 分為二段：

第一段、要透由圓滿身依次增上。

提出兩個理由，第一個理由：

所希求義，分為希求現前及究竟義二種。求解脫者於現前中，亦須希求輪

回中之身等圓滿，因由彼身依次漸進，終能獲得決定勝故。

這個地方講到修行是有漸次的。我們看這個文：“所謂希求，分為希求現前，還有希求究竟義二種”。所以說，我們求圓滿增上生，並不代表我們義希求到此而已。我們一向希求圓滿的佛果；一樣的。但你要希求圓滿的佛果，你中間要經過增上生吧？你沒有增上生，身心衰敗，你怎麼修行呢？那你怎麼行菩薩道啊？一個人沒有福報，自己都身心不安定了，你怎麼行菩薩道呢？所以希求究竟就是成佛，這是我們的希求，這是講希求。

再來呢，“求解脫者”呢，不管大小乘解脫都一樣，在現前，今生當中，也必須要希求在輪回中的“身等圓滿”。我們現在是這個輪回當中的色身，你也要努力修行希望他色身能夠圓滿。當然不一定要壽命要很長壽，這倒不一定；但至少你總是希望要有一個好的、那種堪能性比較強的法器吧，對不對？你說整天看醫生，或者整天被人家惡言譏諷，或者整天身體就是苦苦惱惱的、心苦苦惱惱的，那你怎麼修行呢？我們一定要這樣子回向。所以呢，底下說，“因由彼身”，“彼”這個暇滿身，“依次漸進”，漸進，能夠慢慢脫離這個輪回大海——你要脫離輪回大海，你總得要有船吧，你總不能飛過去，那你這個船就是你輪回當中的色身，你這個輪回當中的色身，也是要有一個好的狀態。

所以“依次漸進”才能夠獲得“決定勝”，二種決定勝——就是小乘果跟大乘果，所以這個是必須漸次的。你看經論中講“根明淨故，識明淨”，你看你要證得這個大小乘的聖位，或者是我們修淨土法門的人，你要證得念佛三昧，你這個身根很重要，還有福報力很重要。你要必須有福報，你才能夠開悟。就像蓮池大師說，一個禪堂裡面開悟的人要有“三朝天子福，七世狀元才”，三朝天子的福報，那麼大，才能夠真正大徹大悟，所以你要有福報；然後呢，根

明淨故，識明淨故，你要成就三昧，你身體也不能太差。你要身體很差，那也不會有三昧——因為三昧必須要有心的強大的堪能性，而心的強大的堪能性的依止來自色身的堪能性。當然你如果說真的已經證得三昧的人，你身體要變不好，你還是能夠入於三昧。但是你過去在修成三昧的時候，你身體不好就沒辦法了。那沒有三昧，也就談不上證果了。

所以這種身識的八種圓滿，也是證果的一個基礎。所以你看那個古德，尤其開悟證果的古德，基本上他那個身體，七十、八十都是蠻好的，心力很強。你看他們能夠做那麼大的加行，那個心力，身心的堪能性都是很強的。比如說像我們在外面淋個雨，我們可能就感冒了，他們是在雨下這樣作務什麼的，不一樣。

先下課休息十分鐘。

聽打：普麗

校對：慧印 普靈

201709 法義研習小組校對稿